**浙江省隧道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钢材集中采购供应商入围服务项目**



**招**

**标**

**文**

**件**

**浙江省隧道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2024年9月**

目录

第一章 投标须知 5

投标前附表 6

一、 总则 7

二、 招标说明 8

（一） 招标文件组成 8

（二） 招标方式 8

（三） 组织 8

（四） 投标费用和保密性 8

（五） 招标文件的答疑 8

（六） 招标文件的变更 9

（七） 供货、结算与支付 9

（八） 投标保证金 9

三、 投标说明 9

（一） 投标报价方式 9

（二） 其他相关说明 10

四、 投标文件的编制和递交 10

（一） 使用语言 10

（二） 投标文件附件组成： 10

（三） 编制要求 11

（四） 投标文件修改和撤回 11

（五） 投标文件其它要求 11

五、 报价说明 12

（一） 基础付款条款 12

（二） 钢材结算单价计算规则 12

（三） 网价计算规则 13

（四） 其他说明 13

六、 开标评标 13

（一） 评标原则：采取综合评分原则 13

（二） 评标小组 13

（三） 评标标准 14

（四） 评标程序 14

（五） 废标的基本规定 16

七、 中标通知书与合同签订 16

（一） 中标通知书 16

（二） 签订《钢材采购合同》 16

八、 重新招标和不再招标 16

（一） 重新招标 16

（二） 不再招标 17

九、 违规和欺诈行为 17

第二章 投标文件格式 19

一、 投标函 19

二、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21

三、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22

四、 投标报价书 23

五、 单位基本情况表 25

六、 投标人相关证件复印件 26

七、 投标人业绩表 27

八、 技术方案 28

九、 财务审计报告和承诺书 28

钢材供应商入围协议 29

合同模版 33

# 投标须知

**投标邀请函**

1.项目编号：ZJSD-GC202409181

2.项目名称：钢材供应商入围项目

3.采购内容：钢材供应。具体内容详见招标文件。

4.采购方式：邀请招标。应符合以下条件：

营业执照上的经营范围应包含本次招标的内容。（意向投标企业应在开标前进入公司供应商库内）

5.获取招标文件截止时间及方式：

2024年 9月25日至2024年9月30日止（工作时间 上午：8：30-12：00，下午13：30-17：00，节假日除外），通过电子邮箱发送至每家投标单位。

6.投标截止时间与地点：

2024年10月14日9时00分

地点：浙江省杭州市西湖区三墩镇广业路599号公司办公楼5楼会议室或其他地点

7.开标时间与地点：

2024年10月14日9时00分

地点：浙江省杭州市西湖区三墩镇广业路599号公司办公楼5楼会议室或其他地点

8.联系方式：

浙江省隧道工程集团有限公司钢材供应商入围项目

联系人：仲秋

联系电话：0571-81389089,18268828790

 浙江省隧道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2024年 9月 25日

## 投标前附表

|  |  |  |
| --- | --- | --- |
| **序号** | **内容** | **摘要** |
| 1.1 | 招标内容 | 浙江省隧道工程集团有限公司2024年 10 月 30 日后新承建项目及部分在建项目的钢材采购，时间一年，2025年 10 月 29 日止。 |
| 1.2 | 资金来源 | 招标人自筹。 |
| 1.3 | 投标资格要求 | 通过本次招标资格审查的供应商 |
| 1.4 | 招标答疑 | 1、已获取招标文件的潜在投标人，若有问题需要澄清，应于2024年 10 月 5 日9时前以书面形式递交招标人，对认为有必要回答的问题，招标人将以书面解答形式通知所有投标人或组织标前会答疑。2、不论招标人向投标人发送的资料文件，还是投标人提出的问题，均采用书面形式，任何口头提问及答复一律无效。 |
| 1.5 | 投标保证金 | 现金 |
| 1.6 | 投标方式 | 采用线下投标方式 |
| 1.7 | 投标文件份数 | 一正七副，胶装。 |
| 1.8 | 投标有效期 | 投标书递交后60天内有效 |
| 1.9 | 投标截止时间 | 投标截止时间：22024年 10 月 14 日9时 |
| 1.10  | 开标时间 | 2024年 10 月 14 日9时起，如有变化将通电话另行通知 |
| 1.11 | 评标原则 | 经评审合理低价原则，对明显低于成本的投标人直接“废标” |

## 总则

* 1. 招标标的物：选择三家钢材供应商，并由这三家供应商中的一家或两家或三家（具体由招标人定）供应浙江省隧道工程集团有限公司2024年 10 月 30 日后新承建的项目及部分在建的项目所需钢材。具体规格型号按照项目部通知为准。如高线HPB300Ф6.5-12mm\盘螺HRB400Ф6.0-12mm\盘螺HRB(E)400Ф6.0-12mm\螺纹钢HRB400Ф12-32mm\抗震螺纹钢HRB400(E)Ф12-32mm等。
	2. 质量标准：合法生产或合法代理的钢材，并确保产品质量满足国家标准，盘圆、圆钢执行《钢筋混凝土用钢第1部分：热轧光圆钢筋》（GB∕T1499.1-2017）质量标准；盘螺、螺纹钢执行GB∕T 1499.2-2018《钢筋混凝土用钢第2部分热轧带肋钢筋》标准。履约期间若出现新的国家质量标准更新的，则按新的质量标准执行。
	3. 厂家品牌：品牌从“首钢、沙钢、宝武钢、中天、鞍钢、太钢、本钢…”中选择，同时须满足项目对钢材的具体要求。
	4. 验收方式：直条螺纹钢按照检尺点条理论计重，盘螺、高线按照过磅计重。具体以签订的《钢材采购合同》约定内容为准。
	5. 供货具体要求：以具体签订的《钢材采购合同》为准。

## 招标说明

## 招标文件组成

* 1. 投标人须知
	2. 投标文件格式
	3. 钢材供应商入围、采购合同

## 招标方式

本次招标采用公开报名，综合评审的方式。

## 组织

本次招标由浙江省隧道工程集团有限公司工程管理部组织，招标结果适用于浙江省隧道工程集团有限公司2024年 10 月 30 日后新承建的所有项目及部分在建项目，时间为一年，2025年 10 月 29 日止。

## 投标费用和保密性

投标人自行承担投标过程中发生的一切费用。不管投标进程或结果如何，投标人均应对招标文件保密。

## 招标文件的答疑

答疑：投标人应在2024年 10 月 5 日9时前以书面形式递交招标人，对认为有必要回答的问题，招标人将以书面解答形式通知所有投标人或组织标前会答疑。投标人如未及时做好相关工作，由此造成的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 招标文件的变更

招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可通过电话、微信和函件等方式发出招标文件变更、补充、修改通知，该类变更、补充、修改可能是招标人主动发起的，也可能是为了解答投标人要澄清的问题而发起的，招标人无义务对变更具体原因予以解释。投标人如未及时下载文件，由此造成的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 供货、结算与支付

* 1. 投标人中标后，与浙江省隧道工程集团有限公司签订《钢材供应商入围协议》和《钢材采购合同》。
	2. 中标人根据采购单位要求送货到项目工地指定的位置。
	3. 材料结算款由浙江省隧道工程集团有限公司按《钢材采购合同》约定分别向供应商支付。

## 投标保证金

投标担保的形式：现金

投标保证金的金额：10000元

1.投标保证金必须从投标人的基本账户汇出，收款信息如下：

开户行： 中国建设银行杭州市之江支行

户 名： 浙江省隧道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账 号： 3300 1616 3350 5000 7702

2.投标保证金应在投标截止时间以前汇出，并将付款凭证放在投标文件中。

##  投标说明

## 投标报价方式

本次投标通过线下投标方式。本次招标以递交纸质标书为准，在投标截止时间内未递交投标文件的单位，将拒收。

1. 投标人在投标前需确认本企业已经在浙江省隧道工程集团有限公司供应商库内，（入库请联系工程管理部仲秋，联系电话：0571-81389089、18268828790）。
2. 按照本招标文件确定的时间节点要求，递交投标文件。
3. 投标人未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交全部资料，投标人的投标将被拒绝，或按照废标处理。
4. 每个地区单独报价、单独封装、单独开评标。

## 其他相关说明

1. 投标人应认真阅读招标文件中所有的事项条款格式等要求。
2. 凡参与投标的单位皆被视为认可招标文件中出现的所有条款，并被视为投标人已把招标文件中出现的所有条款综合考虑在自己的投标报价中。
3. 中标人在签订合同时无权调整合同范本条款，否则被视为中标人放弃中标资格，招标人可与备选中标人签订合同。
4. 对未中标的单位不做经济方面或其他方面的赔偿，也不做解释，谨对合作表示衷心的感谢。

## 投标文件的编制和递交

## 使用语言

投标人提交的所有文件材料及往来函电均应使用中文。

## 投标文件附件组成：

1. 投标报价单，投标人须在投标截止时间前按照招标文件提供的投标文件格式完成报价并提交确认，未按照投标文件格式要求填报的将予以废标。
2. 投标文件附件
	* 1. 投标函
		2. 法定代表人证明书
		3.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4. 投标报价书（开标一览表，单价组成及其分析）
		5. 单位基本情况表
		6. 投标人法人营业执照、资格证明材料等复印件或扫描件
		7. 投标人业绩表
		8. 技术方案
		9. 财务审计报告和承诺书
3. 投标人的技术文件应至少包括（格式自拟)

（1）针对本项目采购完整的技术、服务方案；

（2）服务团队和质量保证措施。

1. 招标文件要求提供的其他资料、投标人认为需要补充的其他资料（格式自拟，投标人自行考虑装入资信报价文件或技术文件）。

以上所有文件和附件要求盖有投标人公章。

## 编制要求

1. 填写要求：《投标承诺函》、《法定代表人证明书》、《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投标报价单》等投标人应完整地按照招标文件中所提供格式填写。
2. 投标文件中的投标企业名称、通过资格审核入库的企业名称两者应该一致（注：如两者名称不一致，以“废标”处理），入库企业资料与投标文件企业资料一致，且所有资料都真实有效。

## 投标文件修改和撤回

投标人在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前可以退回修改或撤回投标文件，在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后，投标人不得对其投标文件做任何修改，也不得撤销。

## 投标文件其它要求

1. 投标人提供的资料必须真实、完整、合法、有效。
2. 同一企业的投标报价只允许委托一个被授权人参与投标，一个被授权人只能接受一家企业的委托。
3. 提供虚假资质证明文件的投标人，一经发现立即取消其资格，投标保证金将被没收，并交由相关部门依法处理。

## 报价说明

## 基础付款条款

当月送货到需方指定地点，经检验合格后，并于当月末办理对账确认手续，次季度首月15日前支付上季度货款（如第一季度的货款在第二季度4月15日前支付），货款以转账支票、电汇、**承兑汇票、供应链**等方式支付。投标人应具备一般纳税人资格并提供增值税专用发票。（乙方提供等额的合法有效的增值税专用发票，是乙方申请支付货款的前提。）。

## 钢材结算单价计算规则

1. 结算单价＝网价×（1±A%）＋浮动价
2. 网价：以货到当日“我的钢铁网”**项目所在地地级市**相同品牌相同规格相同品种相同材质产品的第一个价格作为网价，投标人根据自身情况作浮动报价。
3. 浮动价（投标人主要报价项）：以项目所在地设区的市的市政府为中心为基准进行报价，投标人经过市场测算，综合考虑涵盖报价城市（地区）的钢筋（钢材）供货到现场的辅助材料费、吊装费、出库费、运输费、自带吊车费、吊装机械费及人工费、运输至现场指定物料堆放运输费（落地且分规格码放整齐）、税金、税票、人力工资等在内的单价。浮动价的报价应充分考虑报价**所在地区的运距和交通情况**，招标人不进行任何运费的加价和补偿；应充分考虑招标人对于运输方式、落地方式、落地时间的要求及其对报价的影响；应充分考虑因财务费用、资金占用费为固定值报价及其对浮动价报价的影响；充分考虑网价和自身采购价价差及其对基础价的报价影响等。
4. 确因进入项目场地的道路无法通行送货车辆的，由项目负责人与供货方确认最终送货地点，并视同送达。
5. 资金费用：如发生延期付款，逾期在一个月内的，货款逾期费用按月利率 收取，逾期超过一个月的，逾期费用按月利率 收取（投标人根据自身情况填报）。

## 网价计算规则

1. 若供货当日公布多个价格时，以当日最早发布报价为准。
2. 如周六及周日无网价的，周六及周日供的钢材分别以本周五和下周一的网上开盘指导价为准。如遇节假日的，除节假日第一天按放假前一天的网上开盘指导价为准外，其余节假日均按节假日后第一天的网上开盘指导价为准；如网上无相应的指导价或特殊规格的钢材，经甲乙双方于书面文件上盖章确认结算基价后再送货。

## 其他说明

1. 投标报价使用货币为人民币，单位为“元”，报价保留整数。
2. 凡参与投标的单位皆被视为认可招标文件中出现的所有条款，并被视为投标人已把招标文件中出现的所有条款综合考虑在自己的投标报价中。
3. 投标人填报的价格均为含税(等额增值税专用发票)价格。
4. 投标人报价按照地区进行报价。

## 开标评标

## 评标原则：采取综合评分原则

评标突出质量优先、价格合理、综合实力较强、企业信誉度高的原则。并将充分考虑钢材市场的实际情况，对于明显低于合理价格下限的投标人直接“废标”。

## 评标小组

1. 评标小组由浙江省隧道工程集团有限公司的采购领导小组的成员组成。
2. 评标小组成员负责根据评标办法及标准开展开标、评标工作。
3. 与投标人有利益关系的，不得进入评标小组。

## 评标标准

1. 本次评标采用综合评分的方式，主要对投标人投标报价和业绩及垫资能力等情况进行综合打分。采用综合评分计算方式：按照满分100分制进行评分，分值划分为价格（权重70%）、企业履约能力（权重 30%），综合得分（W）=价格评分（X）+企业履约分（Y）。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
	* 1. 评标时价格评分以结算价（结算单价＝网价×（1±A%））为排序依据（由低到高）。
		2. 企业履约能力由近三年业绩和垫资能力及财务审计报告作为评分依据。

## 评标程序

1. 评标采用线下评标形式，由本次招标工作小组、评标小组、监督小组、公司领导出席评标会议。
2. **价格分按照经评审最低价为最优的原则。**
3. 履约能力分的计算：按照评标小组成员的独立评分结果汇总数，计算公式为：履约能力分=评标小组成员所有成员评分合计数/评标小组成员数

| **序号** | **评审因素** | **评审标准（满分100分）** |
| --- | --- | --- |
| 1 | 履约能力 | 业绩（15分） | 近三年业绩【指2021年1月1日至今，以合同上的签订时间为准】，本项最多得15分。1、投标人具有单个合同价8000万元及以上（金额以合同签订金额为准）的钢材供应项目，且已完供应任务业绩的，每个得5分，最高得15分；2、投标人具有单个合同价3000-8000万元（金额以合同签订金额为准）的钢材供应项目，且已完供应任务业绩的，每个得4分，最高得10分；3、投标人具有单个合同价3000以下（金额以合同签订金额为准）的钢材供应项目，且已完供应任务业绩的，每个得2分，最高得5分；资格条件中的业绩不计分。证明材料须同时提供：钢材供应合同和资金往来证明(银行往来明细单）。 |
| 2 | 垫资能力（9分） | 1、承诺在向我公司供应钢材期间垫资10000万元及以上的得9分；2、承诺在向我公司供应钢材期间垫资在5000-10000万元的得6分，最高得6分；3、承诺在向我公司供应钢材期间垫资在2000-5000万元的得4分，最高得4分；4、承诺在向我公司供应钢材期间垫资在2000万元以下的得2分。（在区间数值的，从最低值到最高值，每增加1000万元，得1分，每项分值加完为止。） |
| 3 | 财务审计报告（6分） | 投标人能完整提供近3年的年度财务审计报告的得6分 |
| 注：计算得分根据四舍五入法保留至小数点后2位。 |

1. 评标小组根据开标情况，可采取二次询价或多次询价，并根据综合评分从高到低进行排序，拟定中标单位，选取原则：按评分由高到低，入围单位确定为最终的拟中标单位，本次招标最终目的是选择三个单位作为钢材供应商入围单位。
2. 拟中标供应商公示：拟确定的中标供应商通过浙江省隧道工程集团有限公司官网公示， 公示期为3个工作日，公示期间接受各方澄清及申诉。
3. 投标人只有评标名次知情权，招标人不作相关解释。

## 废标的基本规定

出现以下情形的，评标小组有权判定投标文件无效，由投标人承担全部责任。

1. 不响应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和条件。
2. 主要内容、格式与招标文件规定不符。
3. 投标人提供虚假资料、隐瞒误导招标单位。
4. 投标人或其成员不正当地影响评标工作。
5. 投标文件内容不全或关键字迹模糊、无法辨认。
6. 招标文件或法律规定的其它情形。
7. 修改合同条款的。

## 中标通知书与合同签订

## 中标通知书

中标结果确定后，招标人向中标人发放《中标通知》。如中标人不能履行承诺并签订合同，招标方有权取消中标人资格，并没收投标保证金，将以投标人的排名顺序依次递补，作为侯选中标人。

## 签订《钢材采购合同》

1. 中标人在收到《中标通知》后，30天内内，签订采购合同。
2. 中标人原因不签订合同的，取消中标资格，并没收投标保证金。

## 重新招标和不再招标

**（一） 重新招标**

由于本次招标目的是选择3家入围单位，故有下列情形之一的，招标人将重新招标：

（1）投标截止时间止，投标人少于5个的；

**（二） 不再招标**

## 重新招标后投标人仍少于5个，经原审批或核准部门批准后可以转变发包方式不再进行招标。转变发包方式，发包人按以下原则确定承包人和承包价：①重新招标无单位参与投标的，原则上发包人可采用直接发包方式确定中标人；②重新招标有单位投标的，原则上应发包给报价低的投标人；③转变发包方式项目的承包价不得突破项目招标时的投标最高限价

## 违规和欺诈行为

1. 投标人相互串通报价，排挤其他投标人的公平竞争，损害招标人或者其他投标人的合法利益；
2. 投标人通过向招标人或评标小组行贿的手段谋取中标；
3. 投标人以低于成本的报价竞争，扰乱市场秩序；以他人名义报价、提供虚假证明；以其他方式弄虚作假，骗取中标；
4. 投标人在投标有效期内撤销其投标，中标人在规定期限内不签订合同或者不履行合同义务；
5. 投标人的其他恶意投标行为或客观上对集中采购活动带来严重不利影响的一切其他行为；
6. 其他违反法律法规的行为。
7. 如果招标人认为投标人在本次招标项目的竞争中有违规或欺诈行为，则有权宣布其投标为废标或中标无效。 如果招标人在任何时候发现投标人在报价竞争和履约过程中有违规或欺诈行为，则有权视其情节在3年内拒绝接受与其任何合作。

# 招标方将根据中标单位授权委托书中的委托联系人和联系方式，将新开项目相关信息采取电子邮件联系函、电话、短信、微信、公司网邀请等形式发出合作约谈邀请，中标单位必须按要求进行回复和明确具体事宜，往来函件作为中标单位履约考核评价关键因素。

# 投标文件格式

## 投标函

浙江省隧道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我单位对贵单位所发的招标文件所有条款予以确认。并进一步承诺如下：

1. 我单位所报的单价，已充分考虑了招标文件和钢材采购合同要求中标单位（供方）应承担的所有义务及风险，由此造成或可能造成的费用我方已包含在报价中。
2. 若我单位中标，除非贵单位要求，我单位将不主动要求调整供货合同条款。否则，贵单位可以随时取消我单位的中标资格。
3. 我单位承诺不会因贵单位对供货合同中的承包范围的调整而产生的异议。
4. 我单位的承诺函，将作为合同的组成部分。
5. 若我单位没有中标，我单位将不要求贵单位做任何解释。
6. 我单位理解贵单位不以最低投标价为中标价的唯一选择。
7. 若我单位中标，我单位同意本承诺函及所有投标文件作为合同的组成部分，与供货合同具有同样的法律效力。
8. 我单位将严格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提供工程所需材料，在供货过程中出现的质量问题我单位将及时调换合格材料进场，如因材料质量问题而造成工期延误，我单位承诺接受每延误一天处以**人民币5000元**的违约金，该违约金直接从应付货款中扣除。在供货过程中保证供应材料为招标文件中要求的厂家生产的材料，各类质量资料随货同行，并保证各类质量资料真实有效。
9. 在供应时间上将严格按项目要求时间组织材料进场，我单位的保证措施是根据进场时间和规格型号要求提前做好备料，确因某些型号材料短期缺货将积极配合项目与业主监理协商沟通进行替换，否则按照合同违约责任条款要求支付违约金。
10. 若我单位恶意中标、违规串标、低价中标不签订合同协议，招标方有权不退还投标保证金。
11. 我单位将以良好的服务态度、饱满的工作热情和遵纪守法的工作作风做好对项目部的服务，让项目部满意，让贵单位满意，让工程业主和监理满意。
12. 我单位郑重承诺：我单位对招标文件的要求完全接受和遵守，无论对于我单位是否中标，本次投标问题和行为承担一切责任和后果。

投标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

或其授权的代理人：（签字）

 日期： 年 月 日

##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投标方名称：

单位性质：

地址：

成立时间： 年 月 日

经营期限：

姓名： 系 （投标方名称）的法定代表人（职务： 电话： ）。

特此证明。

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投标方： （盖单位章）

 年 月 日

##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致： 浙江省隧道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本授权书声明：位于 （公司地址） 的 （公司名称） 的（法定代表人姓名）代表本公司授权（被授权人姓名）为本公司的唯一合法代理人，代表本公司参加浙江省隧道工程集团有限公司钢材供应商入围项目招标活动，并在整个招标活动中，以本公司名义全权处理包括递交企业和产品投标资质材料，确认投标相关信息，投标产品报价、议价，交纳相关费用，签订协议、合同，执行和完成采购周期内的售后服务等一切与之有关的事务，并保证所提供的资质证明材料真实、合法、完整、有效。被授权人无转委托权。

授权期限为：2024年 月 起至本次采购期结束。授权期限内无特殊情况不变更合法代理人（被授权人）。

法定代表人：(签字) 被授权人：(签字)

授权单位名称：（盖章） 联系电话：

## 投标报价书

**浙江省隧道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针对贵公司招标要求，我公司承诺如下：

1. 结算单价=网价×（1±A%）+浮动价
2. 网价

|  |  |  |
| --- | --- | --- |
| 城市 | **杭州** | 备注 |
| 报价（根据我的钢铁网）**（取整数）** |  | 参与评标，必须填报 |
| 填报格式：网价=网价×（1±A%），上浮填+A，下浮填-A，不浮动填0。 |

1. 浮动价(P值)

|  |  |  |
| --- | --- | --- |
| 城市 | **杭州** | 备注 |
| 报价（投标人根据自身情况填报）**（取整数）** |  | 参与评标，必须填报 |
| 填报格式：报价上浮填N，下浮填-N，不浮动填0，其中“N为整数” |

综合考虑涵盖报价城市（地区）的钢筋供货到现场的辅助材料费、吊装费、出库费、运输费、自带吊车费、吊装机械费及人工费、运输至现场指定物料堆放运输费（落地且分规格码放整齐）、税金（等额增值税专用发票）、税票、人力工资等在内的单价。

1. 资金费用：如发生延期付款，逾期在一个月内的，货款逾期费用按月利率 收取，逾期超过一个月的，货款逾期费用按月利率 收取（投标人根据自身情况填报）。
2. 我司已充分了解招标文件相关要求。

投标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

日期：

**报价的城市（地区）清单：**

**1、网价价报价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城市 | 杭州 | 宁波 | 湖州 | 嘉兴 | 舟山 | 温州 | 丽水 | 衢州 | 金华 | 绍兴 |
| 网价 |  |  |  |  |  |  |  |  |  |  |
| 城市 | 台州 |  |  |  |  |  |  |  |  |  |
| 网价 |  |  |  |  |  |  |  |  |  |  |

**2、浮动价报价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城市 | 杭州 | 宁波 | 湖州 | 嘉兴 | 舟山 | 温州 | 丽水 | 衢州 | 金华 | 绍兴 |
| 浮动价 |  |  |  |  |  |  |  |  |  |  |
| 城市 | 台州 |  |  |  |  |  |  |  |  |  |
| 浮动价 |  |  |  |  |  |  |  |  |  |  |

**注明：**

**每个地区单独报价、单独封装成册、单独开标评标并作为签订合同的重要依据之一。**

## 单位基本情况表

**单位基本情况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单位名称 |  | 单位地址 |  | 成立时间 |  |
| 注册资本 |  | 固定资产 |  | 办公用房规模(注明自有、租用) |  |
| 单位经营范围及基本情况 |  |
| **2021-2023年业务收入** | 年度 | 业务收入（万元) |
| 2021 |  |
| 2022 |  |
| 2023 |  |
| 合计 |  |

注：须填报投标人近三年的收入情况。

投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

日期： 年 月 日

## 投标人相关证件复印件

**投标人营业执照复印件**

|  |
| --- |
| 营业执照复印件（盖章） |

## 投标人业绩表

**投标人业绩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项目名称 | 委托人 | 委托人联系人 | 联系电话 | 委托时间 | 项目规模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注：投标人近三年的业绩情况，附合同扫描件（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

## 技术方案

## 财务审计报告和承诺书

**钢材供应商入围协议**

**招标单位（甲方）：**浙江省隧道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中标单位（乙方）：**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经甲乙双方充分协商，就\_\_钢筋供应\_订立本协议，以资共同遵照执行。

**一、框架协议签订依据**

本协议签订依据招标编号为： 的 （浙江省隧道工程集团有限公司2024年浙江地区\杭州\宁波\舟山\台州\温州\丽水\衢州\金华\湖州\嘉兴\绍兴钢筋集采），具体包括招标过程中有效的招标文件、投标文件、中标通知书、来往确认函件、以及甲方关集中采购的招标管理规定。

**二、协议范围**

1. 本协议对本次招标区域内的甲方各项目部均有同等的效力。
2. 本协议有限期限：2024年 月 日至2025年 月 日。

**三、价格计算模式及付款方式**

按照招标文件和采购合同中相关条款执行。

**四、具体采购安排**

1. 乙方应根据钢筋供应商入围协议的原则与甲方或甲方本次招标区域内项目部签署具体采购合同，以明确具体执行合同的供需双方权利和义务等。本入围协议仅用作合作意向、内容、方式的指导，具体采购安排在采购合同中予以详细约定。
2. 具体采购合同的条款约定与本入围协议不符的，应以具体采购合同为准，但合同价格应以本协议确定的价格为准（即中标价），不能超过本协议价格。

**五、质量标准**

执行（GB∕T1499.1-2017）《热轧光圆钢筋》质量标准；盘螺、螺纹钢执行GB∕T 1499.2-2018《钢筋混凝土用钢第2部分热轧带肋钢筋》标准 ；钢板执行GB/T1591-2018标准。具体合同执行过程中若出现新的国家、行业标准，则以新出现的标准执行。

**六、其他约定**

1. 品牌名单约定：须满足各单位项目(业主、监理、甲方)对钢厂的具体要求，如没有特殊要求，可按照项目所在地对应投标所要求网价价格信息中所包含的钢厂。
2. 甲方本次招标区域内的工程项目部，可根据本协议规定，与乙方进一步协商具体事项，另行签订具体项目的采购合同（合同模版），货款由公司支付。
3. 根据招标文件相关规定，乙方在本协议的基础上与甲方招标区域内各项目部签订具体的采购合同，乙方不得有任何异议。
4. 甲方具体执行采购合同的项目部针对项目具体情况选用乙方时，如乙方不能承担供应任务或供应服务不符合要求时，甲方有权选用其他中标单位。
5. 乙方承诺可向甲方提供每年不低于 （如20万吨、100万吨等）实际供应能力。
6. 乙方在投标时提供的投标文件以及来往确认函件，均属于本协议的组成部分，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7. 协议有效期内，乙方是甲方的候选单位之一，甲方及甲方在招标区域内的项目部在选用乙方的同时，有权选用其他中标单位。
8. 对本协议内容做出的任何修改和补充应以书面形式，由双方签字盖章后成为本协议不可分割的部分。
9. 乙方与甲方及甲方招标区域内各项目部在协议有效期内签订具体项目的采购合同，该采购合同有效期以合同中载明的具体期限为准，不受本协议有效期的限制。
10. 乙方指定联系人： ，电话： ，

身份证号码： ，企业联系邮箱： ，以上联系人、邮箱作为本年度采购业务联系对接的有效途径，如过程发生变更，请及时报送至甲方负责本次招标的联系部门，甲方指定联系人： ，电话： ，联系邮箱： 。否则，乙方承担由此造成的全部后果。

**七、解决协议纠纷的方式**

本协议履行过程中如发生纠纷，双方应友好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向甲方所在地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八、本协议未尽事宜，双方另行协商解决。**

**九、本协议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盖章后生效。**

**十、本协议一式贰份，甲方执壹份、乙方执壹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甲方：浙江省隧道工程集团有限有限公司 乙方：**

**（合同专用章）： 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 法定代表人（或）**

**授权代表签字： 授权代表签字：**

**2024年 月 日 2024年 月 日**

**合同模版**

 采购合同

买受人（以下简称甲方）： 浙江省隧道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出卖人（以下简称乙方）：

甲方因工程施工需要，需要与乙方签约钢材采购合同，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相关法律之规定，经双方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以资共同遵照执行。

本协议签订依据招标编号为： 的 （浙江省隧道工程集团有限公司2024年浙江地区\杭州\宁波\舟山\台州\温州\丽水\衢州\金华\湖州\嘉兴\绍兴钢筋集采），具体包括招标过程中有效的招标文件、投标文件、中标通知书、来往确认函件、以及甲方关集中采购的招标管理规定。

1. 合同供料范围
	1. 本合同项下的钢材用于下述工程： 。
	2. 工程地点： 。
	3. 出卖人（乙方）增值税纳税人资格： （一般纳税人/小规模纳税人）
	4. 供货期限：自 年 月 日至 年 月 日。
2. 货物名称、规格型号、材质、单价及计划数量等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货物名称 | 规格型号 | 材质、性能参数等（执行的技术质量标准） | 品牌或厂家 | 单位（吨） | 计划数量 | 单价（元） | 合价（元） | 备注 |
|  |  |  |  |  |  |  |  |  |
|  |  |  |  |  |  |  |  |  |
| 备注 | 1、单价为含税价，合同含税价款为 元。2、提供发票为增值税 发票，税率为 。 |

第三条 货物质量要求

3.1 质量要求及验收标准的约定

执行（GB∕T1499.1-2017）《热轧光圆钢筋》质量标准；盘螺、螺纹钢执行GB∕T 1499.2-2018《钢筋混凝土用钢第2部分热轧带肋钢筋》标准 ；钢板执行GB/T1591-2018标准。具体合同执行过程中若出现新的国家、行业标准，则以新出现的标准执行。

3.2 货物质量应符合国家、行业、地方性规范（标准）要求；无国家、行业、地方性规范（标准）的，应符合企业标准，乙方应当提交企业标准，作为合同附件。上述规范（标准）均不存在的，应满足其正常的使用性能要求。

3.3 货物的质量要求应符合有关施工图纸及设计文件要求，有关图纸及设计文件作为合同附件。

3.4 本次交易采用样品封存、对照样品验收的方式。样品及样品的封存包装物由乙方免费提供，全部货物验收合格后退还乙方。

3.5 货物质量还应符合乙方承诺的质量标准。乙方报送甲方的书面资料，包括投标文件或单独的报价文件、乙方（或生产厂家）宣传资料及乙方（或生产厂家）公开宣传的内容，均构成其承诺。

3.6 鉴于甲方对货物质量标准的了解程度不及乙方，本合同所列明的各种质量要求或技术质量标准，应执行最高标准。

第四条 交货时间按下列第（2）种方式确定：

1. 年 月 日时前交付全部货物；
2. 分批交货，具体时间由甲方提前 3 日通知乙方。

第五条 交货地点

交货地点：未定（甲方工程施工地点），由乙方负责将货物运至工程现场并吊卸至甲方指定的具体位置，运费及吊卸费由乙方承担。

第六条 货物数量及质量验收

6.1 甲乙双方共同对货物（包括合同约定的附件等）数量及外观质量进行验收，并在乙方的发货单上签字确认。

数量的验收（或复核）方法、计量规则： 按照标准理论计算或过磅称重（有地磅的项目应称重）。

外观质量的验收内容及方法： 验收内容：锈蚀、污染、变形和弯曲 。验收方法：看，拍照。

6.2 货物经甲方表观检验，如有质量异常现象的，经双方核实后确属质量问题的，甲方有权拒收或退货，并由乙方承担违约责任。

6.3 交货时，乙方向甲方一并提交产品技术质量资料，包括但不限于： 产品质量证明书 。乙方未提交上述资料的，视为货物交付未完成，甲方有权不予结算付款。

6.4 货物进场后，应当进行检测、检验（试验），相关费用由 / 方承担；检测、检验（试验）的内容及方式为： / 。检测、检验（试验）不合格的，视为货物交付未完成，并由乙方承担违约责任。

6.5 货物质量需要在投入使用或安装、调试、运行后才能验证的，经验收合格，方可视为货物质量合格，否则，视为货物交付未完成，并由乙方承担违约责任。

6.6 甲方采取抽样验收合格的，不能视为乙方全部物资质量合格。

6.7 甲方依照法律规定或合同约定退货的，如乙方在 15 日内不取回货物，视为乙方放弃货物所有权，甲方可在无需支付货款的条件下处置该货物，处置费用由乙方承担。

第七条 包装、附件

7.1 乙方提供的货物包装应符合国家有关同类或类似货物的包装标准，确保与其运输、装卸和储存条件相适应。

关于包装的特别约定： /

7.2 乙方应当向甲方提供相应的附件（专门与货物配套使用的配件、小型安装工具、小型检测仪器等），包括但不限于： /

第八条 其他约定

8.1 乙方应当对货物涉及的特殊技术、使用及维护应注意的关键问题向甲方人员进行技术交底或培训，相关费用已含在合同价款中。

8.2 设备调试由乙方负责完成，相应检测、调试的工具、仪器由乙方提供，相关费用已含在合同价款中。

8.3 乙方应保证其提供的货物系其合法取得的合法产品，货物质量符合本合同约定及国家强制性要求，且货物不存在知识产权纠纷。如货物涉及知识产权，乙方应提供权利人出具的允许生产、销售的完整、有效的授权文件。

如因乙方违反上述约定，致使甲方蒙受损失，乙方应全部赔偿，包括甲方因此承担的赔偿款、处理纠纷所支出的各种合理费用、工程受到影响而产生的各项损失等。如第三方向甲方索赔，乙方应直接参与协商，否则乙方应无条件按甲方与第三方达成的协议，代甲方承担责任；甲方与第三方通过诉讼或仲裁方式解决纠纷的，乙方应无条件按生效法律文书确定的结果，代甲方履行责任，并承担所有的诉讼（仲裁）费用及律师费用。

8.4 甲方确保乙方运输、吊卸车辆进出场地畅通。

乙方人员及车辆进入甲方施工现场，须遵守甲方施工现场安全管理的有关规定。乙方应提前做好相应的安全防护准备，如因乙方原因发生安全事故，由乙方承担责任；如因第三方原因发生安全事故，由第三方承担责任，甲方不负赔偿责任。

乙方车辆进入甲方施工现场，还应服从甲方关于保持现场环境卫生的管理规定，尽量减少噪声和粉尘，严禁野蛮装卸。车辆进入施工现场后如有泥浆、渣土等污物，应清洗后退场。

第九条 售后服务

9.1 货物验收合格并交付甲方后，乙方仍应对货物质量承担相应的保证责任，具体为：

质保内容：按照质量标准要求执行 ；质保期截止时间为： 按照质量标准要求执行 ；质保金为总货款的 / %，质保期满后付清，不计利息。

9.2 在质保期内，如甲方在操作使用、维护保养方面有任何疑问，乙方应提供技术咨询、指导服务。必要时应在 12 小时内派人到现场提供报务，否则甲方有权扣除所有质保金。

9.3 质保期内，如设备出现故障，乙方应在接到甲方通知后 小时内派人赶到现场维修。如属甲方操作不当造成，甲方承担有关费用；如属其他原因，乙方承担有关费用。

如乙方接到通知后不能及时赶到现场，或不能在合理期限内修复故障，甲方有权聘请其他单位或人员进行维修，所有实际发生的费用，从质保金中扣除，不足部分向乙方追偿。

9.4 验收交付后 / 个月内，设备的主要部件出现重大质量问题，或者在保修期内出现无法解决的故障，或者维修后将显著降低设备的使用性能，乙方必须无条件免费更换整机（如该款设备存在同种质量隐患，应在保证使用性能不降低的前提下更新其他款式），否则，甲方有权要求乙方按该设备价款的1.2倍赔偿。

第十条 价款调整、结算、发票、付款

10.1 本合同的价款，按下列第（2）方式确定：

（1）固定总价，如仅供应部分货物，则按以下方式结算：

（2）固定单价，不可调价；

（3）可调价，调整因素包括： ，调价方式为

10.2 如乙方所供货物不能完全符合合同约定，甲方愿意降低标准接收的，货物价格相应予以降低，具体调整方式为：

10.3 供货完毕，乙方向甲方提供结算单，由甲方项目经理签字确认。如供货周期超过一个月，则每 结算一次。

10.4 除非本合同有特别约定，否则，所有税费均已含入本合同价款。乙方每次申请付款前，乙方应按甲方确认的结算金额，提供足额的增值税 专用 发票。乙方未能提供合法有效的增值税专用 发票的，或乙方提交的增值税 专用 发票金额与结算金额不一致的（结算金额以结算单确认为准），应承担合同总额（含增值税） %的违约金，同时甲方有权不予付款。因发票问题使得甲方蒙受损失（包括罚款、处理费用、经营受到影响等）的，乙方应当承担全部责任，并赔偿损失。

**10.5 付款时间、比例：乙方当月送货到需方指定地点，经检验合格后，并于当月30日前办理对账确认手续（送货单须经项目部仓库保管员、施工员和项目负责人确认签字），次季度首月15日前支付上季度货款（如第一季度的货款在第二季度4月15日前支付），货款以转账支票、电汇、承兑汇票、供应链等方式支付。**

第十一条 违约责任、合同的解除

11.1 甲方未按合同约定的付款期限和比例支付货款的，逾期付款超过一个月，则就应付未付金额部分按照每日万分之二的标准，承担逾期付款违约金。

11.2 乙方未按合同约定的时间履行其交货义务（包括安装、调试、检测等义务，如合同有此约定）的，每延迟一日，**按 5000 元/**日的标准承担迟延违约金；甲方工地停工待料产生的费用等实际损失高于该标准的，按实际损失赔偿，乙方迟延供货超过 **20 日**，甲方有权解除合同。

乙方供应的货物质量不符合约定或产权不合法，甲方要求或同意更换货物的，执行上款规定。

11.3因乙方违约，甲方解除合同的，乙方除按11.2条款约定承担迟延供货违约金外，**还应额外承担 元违约金**，以弥补甲方另行购买所发生的误工及其他损失。

11.4 乙方违约的，甲方可从当期应付款中直接扣除相应的违约金，或在结算中扣减相应价款，也可另行追偿。

第十二条 合同授权

12.1 甲方授权下列人员行使本合同履约过程中的各项职权：

（1） （身份证号 联系电话 ）

**职权：收货、接收乙方提交的发票和货物的技术质量证明事宜及核对账物；**

（2） （身份证号 联系电话 ）

职权：签署结算单据，依据本合同约定处理索赔事宜。

未取得甲方书面授权的人员所签署的任何文件、协议，以及获得授权的人员超越书面授权范围所签署的任何文件、协议，一概无效，且甲方对此不承担任何责任。

12.2 乙方授权下列人员行使本合同履约过程中的各项职权：

 （身份证号 联系电话 ），全权负责合同的履行，包括但不限于：签署发料单，签收甲方发出的各类通知，确认结算金额，变更合同条款，处理索赔事宜等。

12.3 一方如变更授权，应及时书面通知对方。

第十三条 送达

13.1 乙方可按本合同第十二条约定，向有权限的甲方人员当面送达，由其签收。

13.2 甲方可按以下方式向乙方送达：

（1）按本合同第十二条约定，向有权限的乙方人员当面送达，或以电话通知方式向其送达，甲方保留的语音通话记录、短信等可作为送达凭据。

（2）甲方亦可按以下地址邮寄送达：

乙方地址：

邮 编：

收 件 人： ，收件人电话：

13.3 一方送达方式如发生变更，应及时书面通知对方，否则责任自负。

第十四条 争议解决

全合同在履行过程中发生的争议，如双方当事人协商不成，双方约定采用下列第 （2） 种方式解决争议：

1. 向 申请仲裁；
2. 向甲方法人住所地人民法院起诉。

第十五条 合同变更

如需变更本合同条款，应签订书面协议，并加盖双方印章，方才有效。本合同中除填写空格部分外，手写修改之处必须加盖双方印章方才有效。

第十六条 其他约定

第十七条 合同的生效及份数

本合同一式 份，甲方执 份，乙方执 份，自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

甲方（公章）： 乙方（公章）：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开户行： 开户行：

银行账号： 银行账号：

委托代理人： 委托代理人：

联系电话： 联系电话：

年 月 日 年 月 日